

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

2019 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

实施方案（试行）

按照《滨州医学院转专业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滨医行发〔2018〕84号，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和《关于2019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（滨医教字〔2020〕41号）文件精神，为做好2019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制定本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按照学校要求，成立2019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领导小组（附件1），统一组织协调全院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；成立工作小组（附件2），具体落实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，确保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进行顺利。

二、转出计划

按照《办法》中每个专业允许申请转出学生人数不超过当年本专业实际人数的15%，结合学院实际，转出学生人数按照各专业2019年招生计划8%计算，各专业可转出的最大数量如表1所示。

表 1 各专业可转出的最大数量表

专业名称	2019 年招生计划	百分比	最大转出学生数
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	44	8%	4
统计学	30	8%	2
预防医学	102	8%	8
公共事业管理	49	8%	4

三、转出条件

（一）思想品德优良，遵纪守法；身心健康，符合转专业身体条件。

（二）个人有转专业的意愿，且第一学年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在本专业排名前 15%，若有成绩相同者，按转专业遴选条件遴选。

（三）保留入学资格的新生或休学学生，入（复）学时学校已缓招或停办其原有专业。

（四）申请转专业者无《办法》中规定的不得转专业情形。

备注：符合“可优先考虑转专业”条件的学生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。

四、转入计划

按照《办法》中转入学生人数一般不超过当年本专业实际人数的 10%，结合学院实际，转入学生人数按照各专业 2019 年招生计划 10% 计算，各专业可转入的最大数量如表 2 所示。

表 2 各专业可转入的最大数量表

专业名称	2019 年招生计划	百分比	最大转入学生数
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	44	10%	4
统计学	30	10%	3
预防医学	102	10%	10
公共事业管理	49	10%	5

五、转入条件

（一）思想品德优良，遵纪守法；身心健康，符合转入专业普通高考招生体检要求。

（二）申请转入医学类五年制本科专业者，高考成绩（投档成绩）应达到申请转入专业 2019 年普通高考招生生源地最低分数线，且申请转入专业 2019 年在学生生源地有招生计划；第一学年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在本专业排名前 30%。

（三）入学后发现患有某种疾病，经学校指定的医疗单位出具证明，不适宜在原专业学习，但尚能在申请转入专业学习。

（四）保留入学资格的新生或休学学生，入（复）学时学校已缓招或停办其原有专业。

（五）申请转专业者无《办法》中规定的不得转专业情形。

（六）申请转入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需为理科专业

学生，且大学一年级《计算机基础》课程成绩 75 分以上。

（七）申请转入统计学专业需为理科专业学生，大学一年级完成《高等数学》学习，且成绩在 85 分以上。

（八）申请转入预防医学专业需为理科专业学生，大学一年级完成《人体解剖学》、《组织学与胚胎学》学习。

（九）申请转入公共事业管理专业不限文科或理科，大学一年级完成《高等数学》学习，且成绩在 70 分以上，转入专业以后要求补修管理学课程。

备注：符合“可优先考虑转专业”条件的学生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。

六、转专业考核与遴选办法

为保证专业建设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，学院转专业遴选在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基础上，按照转出、转入计划，依据学习成绩从高到低遴选，其中学习成绩总分 100 分，由 3 部分组成，包括高考成绩（占 40%，计 40 分）、第一学期和第二学期已完成课程成绩（占 50%，计 50 分；其中必修课占 90%，计 45 分，按百分制算术平均分 100 分计 45 分计算成绩；选修课占 10%，计 5 分，按获得学分计算成绩，每获得 1 学分计 1 分，5 分封顶）、专业特长与发展潜质（占 10%，计 10 分封顶）。

专业发展特质包括：

（一）国家核心期刊或正规期刊发表研究论文或综述

（以学校确认为准），其中国家核心期刊按第一作者计 10 分，名次按 1 分递减；一般正规期刊按第一作者计 6 分，名次按 1 分递减；综述按 50% 计分。

（二）大学期间获得竞赛等各种校级及以上奖励，其中国家级奖励一等奖按第 1 位计 10 分，名次按 1 分递减，二等奖按第 1 位计 9 分，名次按 1 分递减，三等奖按第 1 位计 8 分，名次按 1 分递减；省级奖励一等奖按第 1 位计 7 分，名次按 1 分递减，二等奖按第 1 位计 6 分，名次按 1 分递减，三等奖按第 1 位计 5 分，名次按 1 分递减；校级奖励一等奖按第 1 位计 4 分，名次按 1 分递减，二等奖按第 1 位计 3 分，名次按 1 分递减，三等奖按第 1 位计 2 分，名次按 1 分递减；获得校级及以上奖励者成绩不为“零”，最低减至 1 分，各级优秀奖计 1 分。

（三）社会志愿者服务及其他公益性活动积极参与者每项计 2 分，5 分封顶。

（四）有体育特长 3 分封顶。

（五）具有数学方面的特长 3 分封顶。

（六）未尽事宜经学院领导小组研究确定。

七、转专业工作时间与程序

学生申请时间：7 月 9 日至 17 日

申请转专业的学生登陆教务管理系统，根据各专业的转出、转入条件与计划提交转专业申请，操作说明见附件 3。

每位学生只能申报一次且只能申报一个专业。

（一）学院审核时间：8月24日至9月8日

下学期前两周进行春季学期补考与结课考试，结束后2日内学生所在学院对申请转专业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查，并通过教务系统进行转出审核，在转出计划范围内提出推荐名单。

（二）考核与遴选（9月9日-9月10日）

转入院（系）按照转专业实施方案对申请转入的学生组织考核和遴选。须根据考核和遴选结果通过教务系统进行审核，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。教务处复审院（系）拟转入学生名单，报领导小组研究通过后，在学校网站予以公示。

（三）手续办理（9月11日-12日）

经批准转专业的学生须到教务处办理转专业手续。转专业学生的学籍管理依据《办法》第十三条、第十四条、第十五条、第十六条、第十七条、第十八条有关规定执行。

八、相关说明与工作要求

凡申请转专业的学生，未经批准及办理有关手续前，应在原学院、专业参加学习。已确定转专业的学生，必须参加本学期原专业的课程考核，凡出现考试违纪、作弊、旷考和考核不合格等情况，取消其转专业资格。

学院按照转专业遴选总成绩择优录取，做到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公示期内，学生如对遴选结果有异议，可向教务处提出复核。

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

2020 年 6 月 16 日

附件 1

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

2019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领导小组

组 长：曹高芳 赵美春

副组长：李新征

成 员：雷国华 王 玫 杜 清 孔 杨

2019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
魏飞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组织协调、材料汇总上报等工作。

附件 2

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
2019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

组 长：曹高芳

副组长：李新征

成 员：孔 杨 刘芳(学团) 魏 飞 雷国华 王
玫 董兆举